

不忘初心确保公平公正

——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解读

□城市报记者 罗中利

1月9日上午,邵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大会。曾鼎新代表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他说,过去一年,市中级人民法院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2018年,全市法院旧存12398件,新收各类案件59303件,结案64623件,结收比达108.97%,结案率达90.13%;其中,市中院旧存841件,新收6071件,结案6374件,结收比104.99%,结案数同比上升26.82%。2019年,市中级人民法院要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为打好“三大攻坚战”、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禁毒攻坚等工作大局服务,深入推进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狠抓过硬队伍建设,为邵阳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邵阳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惩治犯罪 推进平安邵阳建设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打击黑社会性质组织和恶势力犯罪集团,判决黑恶势力犯罪案件33件112人。

依法打击各类毒品犯罪。坚持依法从严惩处方针,全市共审结毒品犯罪案件641件736人。

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依法严惩



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审结职务犯罪案件85件。

依法严惩危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严厉打击“两抢一盗”等犯罪,审结案件1150件。

贯彻新发展理念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营商环境改善。妥善审结涉民营企业纠纷案件603件。依法审理合同纠纷16227件,审结侵犯知识产权案件152件。

全力服务“三大攻坚战”。从严打击组织领导传销、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犯罪,依法审结案件27件,妥善审理涉及民间借贷、金融债权、互联网金融及房地产领域的一审案件6155件,依法审理涉农村土地承包、乡村邻里纠纷等各类涉农案件142件,依法审理环境公益诉讼案件,审结涉环境资源的刑事、民事案件138件。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依法受理行政诉讼案件1419件,审结1123件。妥

善审理征收拆迁中有关征收决定、安置补偿和强拆实施环节的纠纷66件,依法审结非诉执行案件817件。

以人民为中心 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决战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全市法院共执结案件12859件,执行到位金额19.29亿元,化解多年未结的涉民生执行难案215件。

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加强民事审判工作,对涉及老人、妇女、在校学生、农民工等特定群体,和教育、医疗等领域事关民生的案件,加大司法保护力度,审结案件10936件。妥善审结婚姻家庭纠纷案件8270件。

积极促进社会矛盾化解。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市中院办结申请再审案件167件。办结中央巡视组交办案件74件,办结省委巡视组交办案件286件。

持续优化便民利民服务。对生活确实困难的当事人落实“应救尽救”原则,依法实施司法救助,市中院发放司法救助金67万元。加强人民法庭建设,通过车载法庭、巡回审判等方式,发挥人民法庭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重要作用,共审结案件4683件。

依法履职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解读

□城市报记者 罗中利

1月9日上午,邵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举行第二次全体大会。戴华峰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他说,过去一年,全市检察机关切实强化法律监督,强化自身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新进步。2019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服务“二中心一枢纽”战略为己任,深化检察改革,持续攻坚克难,全面、平衡、充分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作出新的贡献。

助力“三大攻坚战”

参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坚决打击破坏金融秩序犯罪,重点惩治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电信诈骗、网络传销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依法批捕33件39人,起诉17件32人。

服务精准脱贫攻坚战。依法严厉打击危害农村稳定、破坏农业生产和侵害农民利益的犯罪,批捕15件21人,起诉15件26人。

推动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守护“绿水青山蓝天”,依法批捕破坏生态环境资源案件24件31人,起诉67件107人。



积极优化营商环境。依法严惩“砖霸”“沙霸”、强揽工程、非法阻工等犯罪,批捕162人,起诉214人,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案件3件。

助推平安邵阳建设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共批准逮捕涉黑案件6件29人,涉恶案件101件252人。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严

厉打击网络诈骗、网络赌博和侵犯个人信息等犯罪,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2761件,提起公诉3851件。

落实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依法不批准逮捕108人,附条件不起诉31人。

做好检察环节综合治理工作。坚持宽严相济,对涉嫌轻微刑事犯罪无逮捕必要的1538名犯罪嫌疑人决定不批准逮捕,对不构成罪或可不追究刑

事责任的1082人决定不起诉。

提高监督实效

探索在办案中监督的新模式。在刑事检察监督中,共监督公安机关立案91件,监督撤案65件,追加速捕163人,追诉漏犯82人,追诉漏罪233起。

探索重大监督事项案件化办理机制。对185起需要监督的重大事项进行了立案,其中164起已跟踪监督落到实处。

探索检察建议刚性化机制。全市检察机关共提出检察建议740件,收到回复642件,其中630件被采纳并有办理结果。

开展公益诉讼

广泛宣传凝聚共识。全市检察机关积极作为,共立案审查公益诉讼案件318件,发出检察建议293件,提起公益诉讼3件。

突出重点推进办案。市县两级院联合环保部门开展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整治行动,立案24件,解决了一批生活污水直排问题。

重视诉前程序。办理的318件公益诉讼案件,绝大多数都在诉前程序中解决。